

## 武汉力源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武汉力源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通知已于2014年10月31日以邮件形式告知各位董事，会议于2014年11月4日上午10:00在公司十楼会议室以现场+电话会议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其中董事赵马克、张兆国以现场方式参加，董事胡斌、胡戎、王晓东、郑军、邹明春以电话会议方式参加）。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赵马克先生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通过了如下议案：

### 一、审议通过了《武汉力源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

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相关法律法规，拟订了《武汉力源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公司董事会认为：该计划健全了公司中长期激励机制，增强公司管理团队和业务骨干对实现公司持续、健康发展的责任感、使命感，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促进公司长远战略目标的实现及公司股东价值的最大化。

公司独立董事就此预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律师的法律意见书及《武汉力源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发布的公告。

公司董事王晓东先生作为本次激励对象，系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其他非关联董事参与本议案的表决。

表决结果：6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预案尚待《武汉力源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相关资料报中国证监会备案无异议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武汉力源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股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武汉力源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股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发布的公告。

公司董事王晓东先生作为本次激励对象，系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其他非关联董事参与本议案的表决。

表决结果：6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预案尚待《武汉力源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相关资料报中国证监会备案无异议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14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为保证公司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股权激励计划”）的顺利实施，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实施股权激励计划的以下事宜：

- 1、授权董事会确定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授权日/授予日；
- 2、授权董事会在公司出现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发股票红利、股份拆细或缩股、配股、派息等事宜时，按照股权激励计划规定的方法对股票期权的数量和行权价格、限制性股票的数量和授予价格做相应的调整；
- 3、授权董事会在激励对象符合条件时，向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并办理授予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所必需的全部事宜；
- 4、授权董事会对激励对象获授的股票期权的行权资格、行权条件和获授的限制性股票解锁资格、解锁条件进行审查确认，并同意董事会将该项权利授予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行使；
- 5、授权董事会决定激励对象是否可以行权/解锁；
- 6、授权董事会办理激励对象行权/解锁所必需的全部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向

证券交易所提出行权/解锁申请、向登记结算公司申请办理有关登记结算业务、修改公司章程、办理公司注册资本的变更登记；

7、授权董事会办理股票期权、未行权标的股票和限制性股票、未解锁标的股票的锁定事宜；

8、授权董事会决定股权激励计划的变更与终止，包括但不限于取消激励对象的行权/解锁资格，取消激励对象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对激励对象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办理退休、丧失劳动能力、身故等激励对象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或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处理和继承事宜。

9、授权董事会对公司股权激励计划进行管理；

10、授权董事会实施股权激励计划所需的其他必要事宜，但有关文件明确规定需由股东大会行使的权利除外。

公司董事王晓东先生作为本次激励对象，系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其他非关联董事参与本议案的表决。

表决结果：6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预案尚待《武汉力源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相关资料报中国证监会备案无异议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董事会涉及公司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预案尚待《武汉力源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等相关材料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备案无异议后，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有关股东大会的召开事宜，公司董事会将按有关程序另行通知。

特此公告！

武汉力源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4年11月5日